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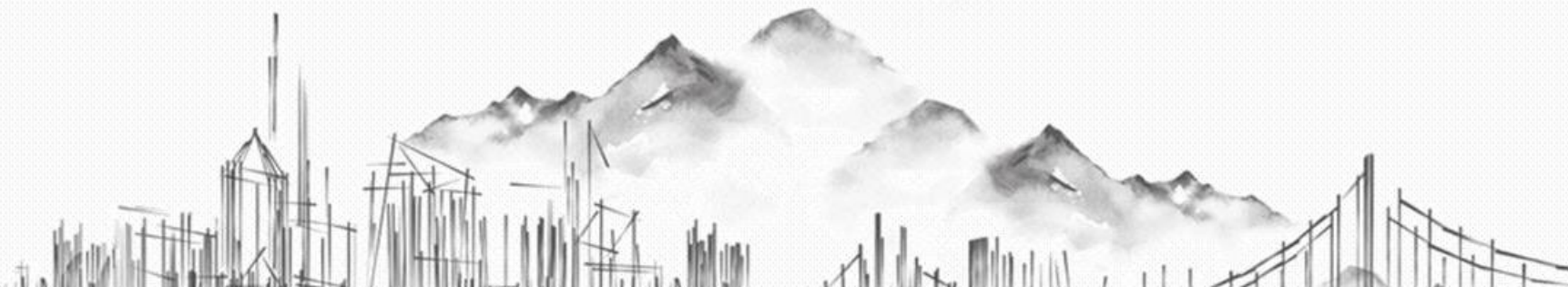
3·15投资者保护
理性认识市场 投资量力而行
——防范非法证券期货活动之一



A decorative ink blot in shades of brown and gold is positioned to the left of the chapter title.

第一章

典型非法证券期货活动及防范方法



1. 场外配资

■ 场外配资:

- 证券公司以外不具备证券融资业务资质的机构或个人向投资者出借资金，组织投资者在特定证券账户上使用借用资金及保证金进行股票交易，并收取利息、费用或收益分成的活动。行为模式主要包括系统分仓、出借账户、虚盘配资、点买配资等。根据《证券法》规定，从事“场外配资”涉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从事虚盘配资则可能涉嫌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

拒绝场外配资

- “场外配资”机构均不具备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资质，投资者需要融资融券服务需要到正规的证券经营机构办理。

警惕“虚拟盘”交易

- 有的场外配资甚至采用“虚拟盘”等方式，并承诺高收益、高回报，该行为涉嫌从事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

发现线索及时报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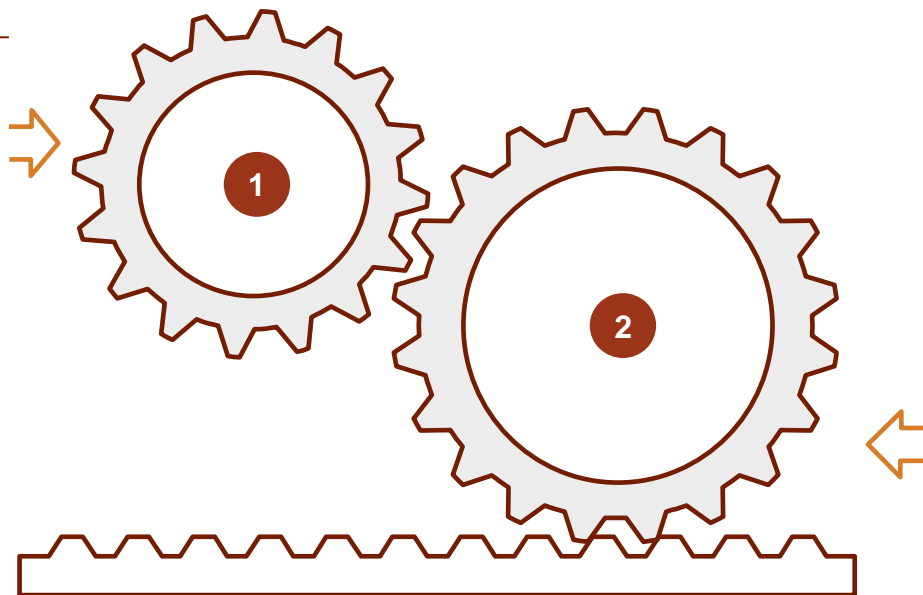
- 资产受到不法侵害时，如因参与“场外配资”上当受骗，请及时向当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公安机关报案。

2.非法荐股

非法荐股：无资格机构和个人向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建议等直接或间接有偿咨询服务的活动。行为模式主要包括网络直播荐股、微博微信荐股、软件荐股、培训荐股等。根据《证券法》规定，上述行为涉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

警惕陌生来电

- 投资者在接到陌生人主动通过电话、短信、QQ、微信等通信和网络工具与自己联系，推销荐股服务时，一定要保持高度警惕，不可轻信对方话语。



轻易不转账

- 不要轻易听从网络诱骗，转账投资，更不能在遭受损失情况后，继续听从对方劝诱，一再向对方汇转款项。

3.非法发行股票

非法发行股票

- 非上市公司公开向不特定对象或向特定对象累计超过200人对外转让股权，且未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核准，即构成非法公开发行股票。《证券法》规定了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一是采用广告、公开劝诱等公开方式或变相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二是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累计超过200人的。

防范非法发行股票注意事项

- 投资者应选择经中国证监会或者国务院授权部门核准公开发行的证券品种作为投资对象。
- 当投资者遇到中介机构介绍证券业务时，首先要查看中介机构是否获得了证监会批准，如果其未经证监会批准，即是从事非法证券活动。
- 投资者在决策前务必谨慎，可先向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合法的证券经营机构或行业协会进行咨询。

4.股市黑嘴

独立思考决策

- 独立思考决策才是投资者立足证券市场的投资策略。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在投资过程中，切忌盲目听从电视栏目专家意见，不做分析而跟风投资。


专家未必准确

- 面对专家通过电视、微博、博客等渠道推荐个股、预测点位、预估涨停板等情况，一定要擦亮慧眼保持警惕，客观分析专家投资建议，有自己的主观判断，避免落入不法者的圈套。

加强自我学习

- 面对消息满天飞、专家特能鼓吹的投资环境，投资者要保持平常心，多学习、多观察、多思考，专家的意见可以借鉴参考，但不应毫无质疑的言听计从。

股市黑嘴：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误导性信息，影响股票价格，甚至操纵市场等牟取非法利益的机构和个人。其行为模式主要包括编造传播证券虚假信息、蛊惑交易、抢帽子交易、利用信息优势操纵等。根据《证券法》规定，上述行为分别涉嫌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误导性信息，及操纵证券市场等。



第二章

常用投资者服务渠道



常用投资者服务、救济渠道

向公安机关
报案

报案电话：110

证券期货违
法违规行为
举报中心

网络举报网址：

[http://neris.csrc.gov.cn/
/jubaozhongxin/](http://neris.csrc.gov.cn/jubaozhongxin/)

信函举报邮寄地址：北京市
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
厦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违法
违规行为举报中心，邮编
100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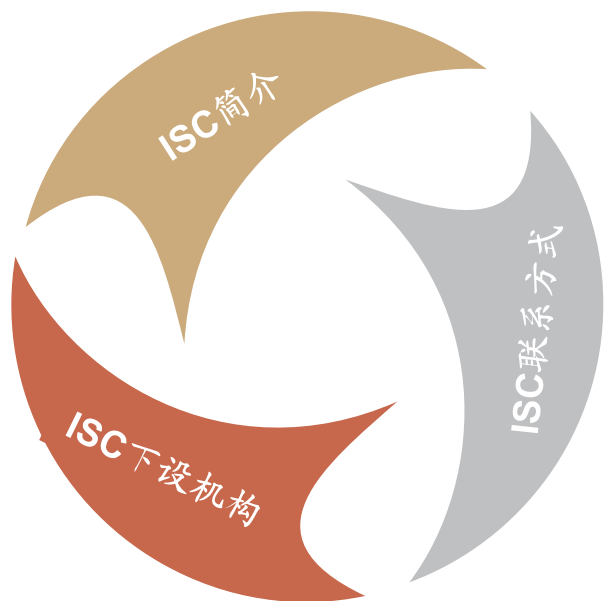
“12386”中
国证监会服
务热线

中国证监会服务热线电话：
12386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
限责任公司网站：

www.sipf.com.cn，

常用投资者服务、救济渠道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简介

-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CHINA SECURITIES INVESTOR SERVICES CENTER, 缩写ISC, 简称投服中心, <http://www.isc.com.cn/>), 是于2014年12月成立的证券金融类公益机构, 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

ISC联系方式

- 电话: 021-50187501
-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迎春路555号b座4楼
- 官网: <http://www.isc.com.cn/>

ISC下设机构

- 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http://lsc.isc.com.cn/>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我国唯一跨区域跨市场的全国性证券期货纠纷公益调解机构, 现有近50名专业调解员以及400余名兼职公益调解员, 与全国各地证监局、协会共建了35个调解工作站
<http://lsc.isc.com.cn/tj-html/djgzz/>



谢谢

